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7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12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24
第五节	业务和本公司治理情况.....	30
第六节	重大事项.....	51
第七节	财务报告	5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54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期债券时，除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债券的投资风险

1、利率风险

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金融货币政策、经济总体运行状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债券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因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的形式，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化，从而使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偿付风险

本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在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3、资信风险

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在最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是，由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公司所处行业自身的运行特点、宏观调控及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使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4、评级风险

在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债券信用进行跟踪评级。虽然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好的竞争优势和领先的市场地位，但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及公司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都将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使债券的投资者面临一定的评级风险。

（二）公司相关风险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利润为 6.65 亿元，其中营业外收入 13.25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贴，随着马鞍山市政府近年来对城市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等方面投入的不断加大，公司作为马鞍山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马鞍山市政府将持续加大对公司的政府补助支持。但当前宏观经济还存在着潜在的硬着陆风险，未来马鞍山市财政收入能否保持高速增长态势还存在一定风险，如果未来政府的财政收入增长速度放缓，可能导致政府补贴收紧，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可能对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偿还产生不利影响。

2、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公司受限资产规模合计 113.81 亿元，规模较大，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末总资产比率 12.56%，受限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长期应收账款、其他货币资金等。若公司无法按时偿还相关借款，相关资产将面临转移风险，公司的正常经营将因此受到影响。

3、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为 60.61 亿元，发行人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汽车销售款和应收马鞍山市财政局的应付建设款。马鞍山市财政收入近年来保持了高速增长的态势，这为其支付发行人款项提供了较好的保证。但随着马鞍山市政府近年来对城市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等方面投入的不断加大，财政支出规模不断扩大。当前宏观经济还存在着潜在的硬着陆风险，未来马鞍山市财政收入能否保持高速增长态势还存在一定风险，也对马鞍山市财政局能否按期支付所欠发行人款项带来了变数，因此该部分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减值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其它应收款净额为 48.43 亿元，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规模较大，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马鞍山市财政局、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马鞍山市滨江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往来款。未来马鞍山市财政收入能否

保持高速增长态势还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也对各区财政局能否偿还与发行人往来款项带来了潜在的风险。

4、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达到 31.55 亿元，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末净资产比率 8.71%，绝大部分被担保人为地方大型国有企业，且被担保企业目前经营以及财务状况正常，公司出现代偿的可能性很小。但是上述企业一旦违约，公司将面临被追索甚至诉讼风险，从而对公司声誉、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5、公司在建工程 2016 年末至 2018 年末主要在建项目的后续投资资金总计 58.75 亿元，其中主要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马鞍山市财政局按照公司与马鞍山市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以及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拨付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回购款和财政专项补助，未来政府补贴持续性将得到保障。但若出现特殊情况，财政补贴不能及时到款，公司前期垫付资金额较大，后期投资资金需求较大，将会对营运资金带来较大的压力，从而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6、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49,564.06 万元、912,848.37 万元和 1,105,424.57 万元，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19,716.25 万元、23,368.82 万元和 25,291.73 万元。存货金额较大，其中占比较大的为工程施工、土地整理开发成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已对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计提了减值准备，但发行人所从事的汽车加工制造等业务板块对存货的周转率有较高的要求，若存货产品较长时间未能实现销售，形成长时间的产品积压，则不可避免的对存货价值形成负面影响。若未来市场发生较大的不利状况，有可能导致公司出现存货滞销或无法及时回款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对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产生不利影响。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江东控股、集团、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年度（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债券	指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族证券	指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公司出资人、马鞍山国资委	指	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星马集团	指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华菱星马	指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神建材	指	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南部经发公司	指	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的中文名称及简称，外文名称及简称

中文名称：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江东控股

英文名称：Jiangdong Holding Group Co.,Ltd

(二)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道祥

(三)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姓名、地址、电话、传真、电子信箱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俊元、乔启胜

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大厦 B 座

电话：0555-8336590

传真：0555-8338203

邮箱：360396639@qq.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本公司办公地址及邮政编码、本公司网址、联系邮箱

公司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花雨路 3 号

公司办公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大厦 B 座

邮编：243000

公司网址：<http://www.jdkgjt.com.cn>

联系邮箱：jdkgjt@mas.gov.cn

(五) 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的网址、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网址：www.sse.com.cn 及/或 www.szse.cn

年度报告备置地：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大厦 B 座

（六）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根据《任俊元通知工作职务的通知》（组干二（2017）4 号）委任任俊元为集团董事、根据《任俊元通知工作职务的通知》（马政人（2017）3 号），经集团二届四次董事会决定任俊元任集团副总经理。

根据《戴鑫道、严斌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马政人（2017）20 号）戴鑫道任集团副总经理，免去严斌副总经理。

根据江东党（2017）61 号文，经集团第二届职工（会员）代表大会主席团第四次联席会议通过，决定芮家旗为职工董事，方金兰、靳杉为职工监事。

根据马政人（2017）32 号、马资委人（2017）7 号文，免去王林公司董事职务。

2018 年，公司新任命如下：

根据马政人（2018）1 号，任命王长刚为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许平松、金莎莎为监事。

根据马政人（2018）9 号、马组干（2018）61 号文，任命张道祥为公司董事长、党工委书记。

二、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2014 年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11 房间

签字注册会计师：高直、王旭升

联系电话：0551-63475856

传真：0551-62648722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9 层

联系人：陈光、彭晶、祝磊

联系电话：010-56571635

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联系人：陈磊、李佳睿、任海燕

联系电话：010-51087768

**(二)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会计师事务所：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婕、宁云

联系电话：0551-63475856

传真：0551-62648722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联系人：许桢

联系电话：18202149794

(三)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会计师事务所：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婕、宁云

联系电话：0551-63475856

传真：0551-62648722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9 层

联系人：陈光、彭晶、祝磊

联系电话：010-56571635

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联系人：刘明球、钟士芹

联系电话：021-63501349

（四）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会计师事务所：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婕、宁云

联系电话：0551-63475856

传真：0551-62648722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联系人：许桢

联系电话：18202149794

报告期内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资信评估机构均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14年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1、债券名称：2014年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PR 马城投（上海证券交易所）；14 马城投债（银行间市场）。
- 3、债券代码：124697.SH；1480245.IB。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5 亿元。
- 5、发行对象：合格投资者。
- 6、发行日：2014 年 4 月 24 日。
- 7、到期日：2021 年 4 月 24 日。
- 8、债券余额：人民币 9 亿元。
- 9、利率：7.14%。
-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自第 3 年即 2017 年起至 2021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 11、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
- 12、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公司已按期全额兑付了 2017 年的利息。
- 13、特殊条款：本期债券设置提前还本条款，自存续期第 3 年即 2017 年起至 2021 年，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 14、特殊条款执行情况：提前偿还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公司已按期全额兑付了 2017 年需提前偿还的本金。
-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债券名称：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6 江东 01。

3、债券代码：135295.SH(上海证券交易所)。

4、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5、发行对象：合格投资者。

6、发行日：2016 年 3 月 11 日。

7、到期日：2021 年 3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人民币 20 亿元。

9、利率：5.95%。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 2017 年至 2021 年的 3 月 11 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2、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 3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公司已按期全额兑付了 2017 年的利息。

13、特殊条款：本期债券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4、特殊条款执行情况：无。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6 江控 01

3、债券代码：112470.SZ(深圳证券交易所)。

4、发行总额：人民币 30 亿元。

- 5、发行对象：合格投资者。
- 6、发行日：2016年10月27日。
- 7、到期日：2021年10月27日。
- 8、债券余额：人民币30亿元。
- 9、利率：3.86%。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2017年至2021年的10月27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2、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公司已按期全额兑付了2017年的利息。

13、特殊条款：本期债券未设置特殊条款。

14、特殊条款执行情况：无。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名称：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 2、债券简称：16 江东 02。
- 3、债券代码：145127.SH(上海证券交易所)。
- 4、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 5、发行对象：合格投资者。
- 6、发行日：2016年11月1日。
- 7、到期日：2021年11月1日。
- 8、债券余额：人民币10亿元。
- 9、利率：4.12%。

10、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一次性还本。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即2017年至2021年的11月1日，

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1、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2、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 11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公司已按期全额兑付了 2017 年的利息。

13、特殊条款：无。

14、特殊条款执行情况：无。

15、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4 年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经国家发改委发改财金【2014】677 号文件核准，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发行了本期 15 亿元的“2014 年马鞍山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7 亿元用于省道 S314（当涂至博望段）改建工程项目；另外 8 亿元用于马鞍山市城东水系综合治理生态工程建设项目。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汇入在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按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中 7 亿元用于省道 S314（当涂至博望段）改建工程项目，8 亿元用于马鞍山市城东水系综合治理生态工程建设项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本年末余额
省道 S314（当涂至博望段）改建工程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0
马鞍山市城东水系综合治理生态工程建设项目	否	80,000.00	80,000.00	0
合计	/	150,000.00	150,000.00	0

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签订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监管银行、受托管理人对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公司每年付息兑付能够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日期内向偿债专户归集并划转偿债资金。

（二）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经上证函【2015】2050 号文件核准，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发行了本期 20 亿元的“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拟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包括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贷款及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资金。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按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贷款及直接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单位：元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生变更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本年末余额
偿还“13 马城投 PPN001”的本金和利息	否	1,594,500,000.00	1,594,500,000.00	0.00
偿还“12 马城投债”的本金的 20%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00
偿还江东徽银城镇化一号基金借款利息	否	40,473,454.58	40,473,454.58	0.00
偿还子公司马鞍山市瑞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八三大院土地整理开发项目借款利息	否	1,123,144.17	1,123,144.17	0.00
偿还子公司马鞍山市城发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向山棚改松源地块项目借款利息	否	2,023,667.98	2,023,667.98	0.00
偿还子公司向山棚改松源地块项目借款本息	否	3,190,080.00	3,190,080.00	0.00
偿还“15 江东股 MTN001”利息	否	38,500,000.00	38,500,000.00	0.00
偿还光大信陇本息	否	108,189,653.30	108,189,653.30	0.00
合计	否	1,988,000,000.03	1,988,000,000.03	0.00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按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募集资金中 7 亿元用于省道 S314（当涂至博望段）改建工程项目，8 亿元用于马鞍山市城东水系综合治理生态工程建设项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712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发行了 30 亿元的“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 28 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剩余部分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以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并维持公司资本结构、改善债务期限。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 29.88 亿元已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已使用 28.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将 28 亿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其余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主体	债务	实际使用
1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采石河整治，市政公园，钟山路泰山路改造，花雨路、湖南路、佳山路改造，福利中心，微山花园，东污厂等项目贷款	8,223.50
2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湖东南路项目贷款	1,083.50
3	安徽普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宁安铁路站前广场项目贷款	3,332.00
4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S314（当涂至博望段）改建项目贷款	1,000.00

5	马鞍山市骏马交通运输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G205 改建项目贷款	2,650.00
6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金融租赁售后回租融资	2,000.00
7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委托债权融资	55,000.00
8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 马城投债	40,000.00
9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信智兴 579 号单一资金信托贷款	50,000.00
10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 马城投债	30,000.00
11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信智兴 579 号单一资金信托贷款	50,000.00
12	马鞍山市燃气总公司	中信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12,500.00
13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马建投债	25,585.00
合计			281,374.00

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签订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监管银行、受托管理人对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公司每年付息兑付能够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日期内向偿债专户归集并划转偿债资金。

(四)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经上证函【2015】2050 号文件核准，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发行了本期 10 亿元的“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拟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偿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汇入在徽商银行马鞍山新银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监管银行徽商银行马鞍山新银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后每月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账单，同时抄送主承销商。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 8.8 亿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其余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和使用计划一致。偿还有息债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16 江东 01 兑付息款手续费	否	119,005,950	119,005,950	0
10 马建投债	否	600,000,000	600,000,000	0
光大兴陇信托本息	否	122,006,770.83	122,006,770.83	0
16 江东 02 兑付息款及手续费	否	41,202,060	41,202,060	0
合计		88,221,4780.8	882,214,780.8	0

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签订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监管银行、受托管理人对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公司每年付息兑付能够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日期内向偿债专户归集并划转偿债资金。

三、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大公国际已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对本期债券出具了 2017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PR 马城投的信用等级维持 AA，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

上海新世纪已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对本期债券出具了 2017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6 江控 01 的信用等级维持 AA+，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

（二）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大公国际曾就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星马集团及其子公司协议转让及终止转让华菱星马股份出具专项报告，投资人可在公

司网站查询相关文件。

（三）报告期内评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有关债券的评级差异情况。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况

- 1、会议届次：2017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2、会议时间：2017 年 7 月 18 日上午 10:00。
- 3、召开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金融中心 2 号楼 13 层会议室。
- 4、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形式，记名式投票表决。
- 5、召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6、债权登记日：2017 年 7 月 11 日（以该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 7、会议主持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授权代表。
- 8、会议召开原因：江东控股面临重大资产重组，江东控股集团下属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以及江东控股无偿受让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0.5882% 股权。

9、会议决议

与会债券持有人及持有人代理人对《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有效决议。

五、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1、会议届次：2017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2、会议时间：2017 年 7 月 18 日上午 10:00。
- 3、召开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汇金国际金融中心 2 号楼 13 层会议室。
- 4、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形式，记名式投票表决。
- 5、召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6、债权登记日：2017 年 7 月 11 日（以该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 7、会议主持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授权代表。
- 8、会议召开原因：江东控股面临重大资产重组，江东控股集团下属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以及江东控股无偿受让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0.5882% 股权。

9、会议决议

与会债券持有人及持有人代理人对《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根据投票结果，议案获得了代表本期公司债券总张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关于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获得通过，并形成有效决议。

六、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聘请了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作为“PR 马城投（14 马城投）”的受托管理人；聘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6 江东 01”的受托管理人；聘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6 江控 01”的受托管理人；聘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6 江东 02”的受托管理人。

（一）存续期督导

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持续关注 and 调查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和徽商银行马鞍山新银支行持续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公司按时偿付债券利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徽商银行马鞍山新银支行持续关注 and 调查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和徽商银行马鞍山新银支行持续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公司按时偿付债券利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马鞍山分行持续关注 and 调查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马鞍山分行持续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公司按时偿付债券利息。

（二）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受托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年向债券持有人披露一次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将于近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披露《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或《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请投资者关注。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末财务和资产情况。本节所引用 2017 年度 12 月末财务数据及 2016 年对应期间的财务数据均摘自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总资产	9,062,658.45	8,927,540.76	1.5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2,828.12	2,929,269.79	12.75	
流动比率	2.14	1.89	13.23	
速动比率	1.46	1.41	3.55	
资产负债率 (%)	60.05%	63.64%	-5.63%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57,350.67	632,311.70	51.40	受上市公司制造业复苏及马鞍山土地出让市场回暖的影响，本期收入大幅增加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90.43	42,299.11	32.37	根据收入增加相应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7,805.29	11,090.28	601.56	受土地整理收入回款大幅增加及制造业收入回暖等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735.29	-816,896.44	-74.20	本期存款产品净现金流入，导致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87.21	1,068,794.67	-105.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大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863.20	660,294.66	-29.29	
EBITDA	295,450.99	278,524.93	6.08%	
EBITDA 利息倍数	1.28	1.29	-1.0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59%	6.23%	5.67	

利息保障倍数	5.74	4.99	14.9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4	1.27	21.4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8	1.29	-1.08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99,805.91	775,603.37	-22.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7.15	297.13	33.66	正常股市市场波动
应收票据	26,892.65	33,862.40	-20.58	
应收账款	606,073.61	533,151.02	13.68	
预付款项	9,049.30	10,605.45	-14.67	
应收利息	277.91	162.05	71.50	正常波动
应收股利	25.56	-		
其他应收款	484,271.12	548,669.31	-11.74	
存货	1,105,424.57	912,848.37	21.10	
其他流动资产	673,933.89	786,725.16	-14.34	
流动资产合计	3,506,151.65	3,601,924.26	-2.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467.37	114,039.82	-12.78	
长期应收款	101,592.16	104,658.45	-2.93	
长期股权投资	466,789.91	392,817.15	18.83	
投资性房地产	1,621,133.13	1,688,980.23	-4.02	
固定资产	528,136.68	580,731.91	-9.06	
在建工程	2,005,344.37	1,792,514.02	11.87	
无形资产	369,104.63	349,157.84	5.71	
开发支出	14,232.03	3,669.59	287.84	本期华菱星马研发柴油发动机所致
商誉	165.93	165.93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548.56	5,126.38	-1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8.54	1,515.25	43.77	要系本期末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减值准备及其他流动负债

				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813.47	292,239.93	17.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56,506.79	5,325,616.50	4.34	
资产总计	9,062,658.45	8,927,540.76	1.51	
短期借款	276,300.00	117,700.00	134.75	主要原因系华菱星马通过借款融资金额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78,897.23	278,244.78	0.23	
应付账款	271,588.92	258,504.53	5.06	
预收款项	52,535.19	67,164.57	-21.78	
应付职工薪酬	6,950.54	5,317.04	30.72	主要原因系华菱星马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和辞退福利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0,300.49	8,924.67	15.42	
应付利息	56,436.90	53,237.25	6.01	
应付股利	2,832.50	1,592.50	77.86	上市公司盈利增加,拟分红
其他应付款	241,076.55	359,027.31	-32.85	归还往来欠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1,697.15	748,597.80	-42.33	融资组合方式造成本年到期负债较少
其他流动负债	12,379.48	10,864.05	13.95	
流动负债合计	1,640,994.96	1,909,174.51	-14.05	
长期借款	1,063,407.72	980,627.72	8.44	
应付债券	1,635,251.21	1,589,055.76	2.91	
长期应付款	852,553.37	791,423.53	7.72	
专项应付款	194,595.13	356,443.60	-45.41	政府拨付集团政府债券根据需要转入资本公积科目核算
递延收益	55,602.61	54,540.42	1.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1,410.05	3,772,091.03	0.78	
负债合计	5,442,405.00	5,681,265.54	-4.20	

三、权利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资产总计 1,138,109.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29,427,032.00	承兑及按揭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04,883,620.00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7,452,457,250.63	借款、信托、债券等
固定资产	1,309,300,537.17	售后回租及抵押
无形资产	762,340,238.04	抵押
长期应收款	422,681,450.47	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11,381,090,128.31	

四、逾期未偿还债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债项逾期未偿还。

五、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项类型	代码	简称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企业债	1280083.IB	12 马城投债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中期票据	101356006.IB	13 马城投 MTN001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定向工具	031490360.IB	14 马城投 PPN001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企业债	1480245.IB/124697.SH	14 马城投债/PR 马城投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定向工具	031490950.IB	14 江东控股 PPN002(品种二)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定向工具	031490949.IB	14 江东控股 PPN002(品种一)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定向工具	031573003.IB	15 江东控股 PPN001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中期票据	101562028.IB	15 江东控股 MTN001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定向工具	031673002.IB	16 江东控股 PPN001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中期票据	101662028.IB	16 江东控股 MTN001	报告期内按期偿付本息。
定向工具	031773009.IB	17 江东控股 PPN001(品种二)	报告期末到付息日
定向工具	031773008.IB	17 江东控股 PPN001(品	报告期末到付息日

六、报告期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31.55亿元，其中报告期对外担保增加5.65亿元。公司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被担保公司	担保金额
1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担保合计	1,126,309,666.67
2	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3	马鞍山市采石河慈湖河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4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6,653,400.00
5	宿马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6	马鞍山花山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1,972,700.00
7	马鞍山市滨江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8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合计	3,154,935,766.67

七、银行授信情况

本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持续获得其授信支持，间接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17年12月末，本公司合并口径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为485.55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303.75亿元，尚余授信额度为181.80亿元。具体银行授信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用额度
1	国家开发银行	563,100.00	295,100.00	268,000.00
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14,150.00	114,150.00	-
3	中国进出口银行	238,000.00	36,200.00	201,800.00
4	中国工商银行	273,095.00	212,295.00	60,800.00
5	中国银行	351,400.00	223,000.00	128,400.00

6	中国建设银行	199,000.00	186,000.00	13,000.00
7	交通银行	141,000.00	56,100.00	84,900.00
8	徽商银行	494,000.00	482,640.00	11,360.00
9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	47,000.00	37,360.00	9,640.00
10	中国光大银行	869,700.00	571,000.00	298,700.00
11	中国农业银行	61,200.00	31,200.00	30,000.00
12	中国民生银行	524,500.00	347,060.00	177,440.00
13	中信银行	145,000.00	106,000.00	39,000.00
14	兴业银行	559,400.00	209,400.00	350,000.00
15	浦发银行	50,000.00	50,000.00	-
16	平安银行	5,000.00	5,000.00	-
17	邮储银行	70,000.00	70,000.00	-
18	广发银行	50,000.00		50,000.00
19	浙商银行	100,000.00	5,000.00	95,000.00
合计		4,855,545.00	3,037,505.00	1,818,040.00

第五节 业务和本公司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业务种类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加工制造业	5,792,994,260.63	60.61	3,923,232,657.91	62.05	32.39
房地产行业	426,935,246.37	4.46	297,840,391.71	4.71	30.24
天然气销售收入	601,750,606.87	6.29	564,755,904.51	8.93	6.15
政府项目回购收入		0.00	280,000,000.00	4.43	-
土地整理收入	1,704,693,500.00	17.81	392,433,100.00	6.21	76.98
公用事业收入	87,921,641.41	0.92	68,491,781.27	1.08	22.10
其他收入	19,784,235.60	0.21	56,075,121.26	0.89	-183.43
经营权租赁收入	63,289,327.24	0.66	39,686,347.47	0.63	37.29
餐饮服务收入	34,175,061.56	0.36	27,556,499.55	0.44	19.37
融资租赁	108,779,889.07	1.14	38,494,209.85	0.61	64.61
贷款收入	11,052,825.83	0.12	15,260,045.78	0.24	-38.06
担保业务收入	34,500,600.68	0.36	32,949,651.82	0.52	4.50
检测收入	1,779,108.27	0.02	1,461,919.57	0.02	17.83
主营业务收入	8,897,603,989.52	92.94	5,738,237,630.70	90.75	35.51
其他业务收入	676,202,755.72	7.06	584,879,352.30	9.25	13.51
营业收入合计	9,573,806,745.24	100.00	6,323,116,983.00	100.00	33.95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由加工制造业、城市基础设施（政府项目回购和土地整理开发收入）、天然气销售、房地产业等板块组成。公司加工制造板块业务收入来自五级子公司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燃气类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四级子公司马鞍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简称“港华燃气”）的运营收入；房地产业务板块大部分是保障房、经济适用房建设业务，房地产行业的收入主要来自于三级子公司马鞍山城发集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57,350.67 万元，较 2016 年增加 325,038.98 万元，主要系加工制造业、房地产行业收入上升所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加工制造板块收入、房地产板块收入、天然气销售板块收入、土地整理板块收入等，公司本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89,760.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2.94%。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房租租赁收入、星马集团其他收入等，公司本年度实现其

他业务收入 67,620.2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7.06%。

其中

2、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业务种类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成本	占比 (%)	成本	占比 (%)	
加工制造业	4,940,691,075.16	59.88	3,459,869,323.67	57.17	43.03
房地产行业	504,974,458.44	6.12	460,966,539.02	7.62	9.55
天然气销售	520,277,395.43	6.31	489,520,053.38	8.09	6.28
政府项目回购		0.00	336,597,612.11	5.56	-100.00
土地整理	958,217,647.84	11.61	309,761,897.38	5.12	209.34
公用事业	175,051,969.16	2.12	169,552,947.48	2.80	3.24
其他	20,944,101.02	0.25	14,614,227.34	0.24	-11.09
经营权租赁	24,901,840.73	0.30	3,945,791.22	0.07	531.10
餐饮服务	7,933,182.66	0.10	5,877,740.07	0.10	34.97
融资租赁	123,283,384.81	1.49	8,561,956.48	0.14	1339.90
检测	872,537.21	0.01	2,024,557.85	0.03	-56.90
主营业务成本	7,277,147,592.46	88.20	5,261,292,646.00	86.94	38.31
其他业务成本	973,170,797.15	11.80	790,362,714.87	13.06	23.13
营业成本合计	8,250,318,389.61	100.00	6,051,655,360.87	100.00	36.32

加工制造业项目去年营业成本增加 42.80%，政府项目回购成本减少 100%，土地整理项目成本增加了 209.34%，经营权租赁成本增加 531.10%，融资租赁成本增加 1339.90%，上述变动与营业收入变动一致。

3、费用分析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85,580,483.11	250,952,190.58	13.80
管理费用	647,142,191.58	684,793,350.65	-5.50
财务费用	1,105,595,480.33	1,096,114,656.11	0.86
合计	2,038,318,155.02	2,031,860,197.34	0.32

4、现金流分析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39,623,064.64	7,767,351,371.47	43.42	受土地整理收入回款大幅增加及制造业收入回暖等影响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1,570,123.09	7,656,448,619.16	35.33	本期销售增长相应采购增长现金流出增加及往来款现金

				较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052,941.55	110,902,752.31	601.56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42,120,762.29	1,438,866,588.71	1,355.46	公司存款产品调整确认方式，2016年按差额计算，本年按全额计算，造成流入与流出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9,473,643.65	9,607,830,956.12	139.90	本期存款产品赎回金额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7,352,881.36	-8,168,964,367.41	-74.20	期存款产品净现金流入，导致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72,581,821.20	21,930,117,990.39	-42.21	本期新增借款及本期收到的专项应付款较上期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76,453,928.47	11,242,171,283.82	18.10	本期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872,107.27	10,687,946,706.57	-105.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大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4,314,587.62	2,623,396,355.01	-173.73	本期投资和筹资支出金额较大所致

(二)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573,506,745.24	6,323,116,983.00	51.40	受上市公司制造业复苏及马鞍山土地出让市场回暖的影响，本期收入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	8,250,318,389.61	6,051,655,360.87	36.33	与收入变化一致
营业毛利	1,323,188,355.63	957,380.67	138,109.22	与收入变化一致
期间费用	2,038,318,155.02	2,031,860,197.34	0.32	

投资净收益	399,991,535.31	453,791,367.72	-11.86	
营业利润	-615,917,912.34	-1,644,779,637.01	-	
利润总额	704,127,058.80	529,913,359.64	32.88	与收入变化一致
净利润	664,845,124.16	496,317,504.62	33.96	与收入变化一致

项目	对本年度利润的影响金额	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0,216.80	0.14
资产减值	171,913,115.02	24.42
营业外收入	1,324,940,058.85	188.17
营业外支出	4,895,087.71	0.70

其中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 188.17%，主要是由于政府补助。

(三) 公司新增投资情况

新增投资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2016 年末余额	增幅 (%)
长期股权投资	4,667,899,077.86	3,928,171,457.59	18.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	994,673,700.69	994,673,700.69	0.00
合计	5,662,572,778.55	4,922,845,158.28	15.03

本年度公司对外投资期末余额 5,662,572,778.55 元，其中，新增长期股权投资 739,727,620.27 元，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投资 0 万元。

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马鞍山同华皖江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10,000,000.00	-		
马鞍山仁和众安	2,307,966.39			-84,329.64		

投资管理公司						
马鞍山市花山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2,201,988.25			240,308.81		
马鞍山市城建综合开发公司	379,008.12			-		
宿州马鞍山投资有限公司	1,207,311.562.65	400,000.000.00		17,947,031.24		
马鞍山市江东徽银城镇化一号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0.00			-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280,853.21			10,485,394.77		
安徽丰原马鞍山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20,895,767.92			3,851,468.94		
马鞍山赛亚特橡胶空气弹簧有限公司	7,050,884.16			-		
马鞍山江东工业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3,015,967.86			-84,315.75		
马鞍山市电子认证有限公司	641,795.40			-283,664.90		
马鞍山市民卡有限公司		2,940,000.00		-791,216.97		
含山县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750,014.85		
马鞍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27,542.26		
马鞍山郑蒲港新区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502.92		
马鞍山市博浪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5,046,969.05			49,559.40		
安徽恒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安徽旗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37,776.72			714,077.50		
安徽海思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2,234,101.93			-139,169.64		

安徽世界村新材料有限公司	9,558,590.09			1,405.57		
马鞍山市石臼湖高科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			2,402.12		
和县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7,506.46		
马鞍山兴慈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3,000,000.00		26,856.40		
当涂县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75,283.74		
马鞍山市创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1,500,000.00		-		
马鞍山首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98,300.64			-447,766.54		
马鞍山雨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		
马鞍山国元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32,143,803.10			113,592.10		
中冶华天（安徽）节能环保研究院	5,771,019.12			550,744.79		
方宏科技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5,742,274.57		5,742,274.57	-		
马鞍山思派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4,562,121.58			-264,224.03		
安徽晟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		
马鞍山鞍能新材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160,000.00		-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1,334,281.63			801,560.99		
马鞍山支点科技成果转化一号投资管理中心 25		150,600,000.00		-167,898.41		
马鞍山哈工大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		12,250,000.00		-100,859.87		
马鞍山支点创科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12,563.81		

马鞍山盛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200,000,000.00			-1,581.32		
安徽启源新材料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052,719.86			-51,890.42		
马鞍山濮塘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05,192.56		8,305,192.56	-		
安徽省玉龙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89,752.93			-320,147.84		
马鞍山市保利大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2,371,200.00		204,127.54		
波罗尼亚游乐园(马鞍山)有限公司	7,350,000.00			3,033.56		
中国十七冶建设有限公司	814,912,697.76			126,765,988.08	-2,059,239.80	
马鞍山市华普江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200,950.94		
马鞍山江东绿丞科技有限公司	6,601,528.39			-433,592.40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4,592,340.34			17,233,465.16		
马鞍山博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6,000,000.00			-		
江苏仙龍生态园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648,285.68			-		
马鞍山基石天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		
马鞍山郑浦港铁路有限公司		42,029,652.22		-		
天津水与燃气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卓佳公用工程(马鞍山)有限公司	3,003,907.68			-3,907.68		
黄山有限公司(香港)		5,700,000.00	5,700,000.00	-		

合计	3,928,171,457.59	638,550,852.22	29,747,467.13	176,592,914.66	-2,059,239.80	-
----	------------------	----------------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马鞍山同华皖江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00	-
马鞍山仁和众安投资管理公司				2,223,636.75	-
马鞍山市花山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2,442,297.06	-
马鞍山市城建综合开发公司		379,008.12		-	379,008.12
宿州马鞍山投资有限公司				1,625,258,593.89	-
马鞍山市江东徽银城镇化一号基金(有限合伙)				800,000,000.00	-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0,431.56			66,725,816.42	-
安徽丰原马鞍山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24,747,236.86	-
马鞍山赛亚特橡胶空气弹簧有限公司				7,050,884.16	-
马鞍山江东工业设计发				2,931,652.11	-

展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电子认证有限公司				358,130.50	-
马鞍山市民卡有限公司				2,148,783.03	-
含山县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50,014.85	-
马鞍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127,542.26	-
马鞍山郑蒲港新区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4,502.92	-
马鞍山市波浪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5,096,528.45	-
安徽恒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安徽旗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751,854.22	-
安徽海思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2,094,932.29	-
安徽世界村新材料有限公司				9,559,995.66	-
马鞍山市石臼湖高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02,402.12	-
和县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7,506.46	-
马鞍山兴慈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26,856.40	-
当涂县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75,283.74	-

马鞍山市创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
马鞍山首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50,534.10	-
马鞍山雨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
马鞍山国元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32,257,395.20	-
中冶华天（安徽）节能环保研究院				6,321,763.91	-
方宏科技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	-
马鞍山思派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4,297,897.55	-
安徽晟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马鞍山鞍能新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160,000.00	-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221,235,842.62	-
马鞍山支点科技成果转化一号投资管理中心 25				150,432,101.59	-
马鞍山哈工大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				12,149,140.13	-
马鞍山支点创科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2,563.81	-
马鞍山盛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99,998,418.68	-

安徽启源新材料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000,829.44	-
马鞍山濮塘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安徽省玉龙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469,605.09	-
马鞍山市保利大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2,575,327.54	-
波罗尼亚游乐园(马鞍山)有限公司				7,353,033.56	-
中国十七冶建设有限公司	31,290,000.00			908,329,446.04	-
马鞍山市华普江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99,049.06	-
马鞍山江东绿丞科技有限公司				6,167,935.99	-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11,825,805.50	-
马鞍山博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6,000,000.00	-
江苏仙龍生态园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648,285.68	-
马鞍山基石天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
马鞍山郑浦港铁路有限				42,029,652.22	-

公司					
天津水与燃气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卓佳公用工程（马鞍山）有限公司				3,000,000.00	-
黄山有限公司（香港）				-	
合计	33,230,431.56	10,379,008.12	-	4,667,899,077.86	10,379,008.12

2、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明细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8,329,203.67	4,753,122.36	-	313,082,326.03
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54,300,000.00	10,800,000.00	-	65,100,000.00
合计	362,629,203.67	15,553,122.36	-	378,182,326.03

3、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明细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长江产权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投资基金（安徽）有限公司	34,714,351.00	-	33,999,966.00	714,385.00
上海康佳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54,000.00	-	-	18,154,000.00
南京长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马鞍山中冶华欣水环境治理公司	10,440,000.00	-	-	10,440,000.00
马鞍山雨山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	-	2,500,000.00
马鞍山市天顺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0	-	-	10,500,000.00
马鞍山市民蒲金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马鞍山市绿色产业投资	12,500,000.00	20,500,000.00	-	33,000,000.00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马鞍山市金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马鞍山市花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马鞍山市花山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马鞍山市国元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马鞍山横山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马鞍山迪嘉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777,700.00	-	15,777,700.00	-
马鞍山戴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海南金海安投资有限公司	4,934,200.00	-	-	4,934,200.00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当涂县当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6,560,000.00	-	-	16,560,000.00
奥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153,289.66	-	-	10,153,289.66
安徽正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安徽预立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	-	7,000,000.00
安徽威德萨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安徽省征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10,000,000.00
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4,155,500.00	-	-	294,155,500.00
安徽惊天液压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	-	400,000.00
安徽金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50,000.00	-	-	950,000.00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00.00	-	8,000,000.00
安徽华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	-	8,000,000.00

安徽红太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安徽格瑞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430,000.00	-	-	30,430,000.00
安徽菲利特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4,600,000.00	-	-	14,600,000.00
合计	777,769,040.66	33,500,000.00	194,777,666.00	616,491,374.66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十三五”期间是马鞍山市发展的重要时期，公司将按照马鞍山市委、市政府《关于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实施意见》精神，加大改革力度，坚持市场化运营方向、“管资本”理念、党的领导等原则，力争到“十三五”末打造成为“以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和城市资源价值等为投资方向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届时，公司产业投资水平不断提升、类金融服务运营更加稳健、资产运营模式持续创新、城市建设和土地运营与城市发展步调趋同、文化旅游产业彰显特色、养老产业初具规模。同时，公司现代企业制度运营更加有效，经营管理体制基本健全，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一）打造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

一是搭建“一级投资运营平台——二级投资公司——三级生产服务性企业”三级运营管理架构，形成“母子公司”管控体系。二是优化国资布局，聚焦优势领域，着力打造产业投资、资产运营、类金融服务、土地一级整理、基础设施建设等五大核心业务。三是加大三级子公司层面混合所有制改革力度，引进战略投资者，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更大限度地进行市场化运营，增强企业经营活力、战斗力和参与市场竞争能力。

（二）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一是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坚持把党委会先行研究意见作为董事会重大事项决策的前置程序。二是坚持分级授权，明确公司董事会、经营层与二级子公司之间权责利关系；充分落实各级董事会职权，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预算审计委员会和薪酬及

绩效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作用。三是组建或完善二级子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分类确定董事会规模，外部董事占比超过 50%。

（三）创新投融资模式

公司按照市场化要求，不断创新投融资模式，加大直接融资力度，并积极盘活存量资产，提高再融资能力，促进城市资源的有序开发。同时在公司内部培养具备上市条件的公司如子公司安徽富马高科，提高公司直接融资能力和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四）提高城市服务供给能力

根据国发【2014】43 号文等要求，公司由承担政府融资职能转变为向“政府采购”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项目等以及“政府购买服务”如棚户区改造、异地扶贫搬迁、市域（郊）铁路项目等，以市场化运营获取经营收益；全面发挥“城市运营商”的主业优势，以市场化机制参与城市优质资源开发，如文化旅游、新能源环保、颐养康健等；盘活存量开拓增量，提升存量项目的运营效益，如存量的办公楼、门面房、工业厂房、市政公用资产、港口岸线、市政管网、广告位等以及在建的体育会展中心、秀山医院等；充分发挥 PPP 运作优势，引入社会资本，实现混合发展，提高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公用服务质量，如燃气、供水、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发电等。

（五）加大产业投资力度

优化配置国有产业资本，促进国有资本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围绕推进马鞍山市在提升钢铁制造、汽车制造、装备制造、电力能源、精细化工、食品加工等六大优势主导产业的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支持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集聚发展基地、高端数控机床产业集聚发展基地、现代化工产业集聚发展基地、绿色食品产业集聚发展基地、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发展基地、电子信息产业集聚发展基地、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以及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发展基地等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的产业投资力度；加强与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和县区合作，完善退出机制，运营管理创业投资基金、天使基金，加快推进科技成果在我市产业化和示范应用；进一步完善“基金+控股+其他多种形式”的资本运

作模式，聚焦我市重点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做到基金和控股业务协同运作，不断完善投资策略。

三、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

（一）汽车加工制造业

汽车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地位，对一国经济和一地经济能产生巨大的拉动效应，是“1:10的产业”，即汽车工业每增加1个百分点的产出，能够带动整个国民经济总体增加10个百分点的产出。汽车工业可以带动钢铁、冶金、橡胶、石化、塑料、玻璃、机械、电子、纺织等诸多相关产业，可以延伸到维修服务业、商业、保险业、交通运输业及路桥建筑等许多相关行业，可以吸纳各种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可以形成相当的生产规模和市场规范，可以创造巨大的产值、利润和税收，可以提供众多的就业岗位。

2008年，受宏观经济增速减缓，特别是下半年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中国汽车市场结束高速增长势头，全年汽车销量为938.05万辆，同比增长6.70%。2009年，在全球经济恢复举步艰难的情况下，我国先后出台了降低小排量汽车购置税、汽车下乡补贴、以旧换新等扶持政策，有效刺激了汽车消费市场，汽车产销再次呈显高速增长态势，我国首次成为世界汽车产销第一大国，2010年国内汽车销售完成1,806.1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2.37%。2011年，国家宏观调控力度加大，汽车相关鼓励政策退出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我国汽车产销结束了连续两年高速增长，根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1年，我国实现汽车销售1,850.51万辆，同比微增2.45%，增幅较上年回落29.92个百分点，产销增速13年来首次低于3%，但我国汽车产销总量继续居全球第一位；2012年，我国实现汽车销售1,930.64万辆，同比增长4.3%。2013年以来，汽车销量增速呈温和复苏态势。2013年全国累计销售汽车2199.33万辆，同比增加13.93%。2014年全国累计销售汽车2,348.86万辆，同比增加6.80%。2015年全国累计销售企业24,59.76万辆，同比增长4.72%，受宏观经济下滑影响，我国汽车销售增长率连续二年出现增速持续下滑。2016年在购置税优惠政策和国内经济复苏等促进因素共同推动下，我国汽车销售再创新高，达2802.82万辆，连续八年蝉联全球第一。

（二）天然气行业

天然气作为化石能源中的低碳能源，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近年来，全球地缘政治格局急剧变化，天然气供需关系发生转变，气候变化和环保压力、美国非常规天然气突破、日本核危机影响以及新能源的经济技术性等因素，进一步推高了全球对天然气的重视度和依赖度。天然气产量逐年增加，天然气需求快速增长，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在全球范围内展开，天然气利用领域进一步扩大，天然气工业在全球范围内得到快速发展。作为低碳能源，与煤、油等化石能源相比，天然气更加清洁高效；与可再生能源相比，天然气作为能源供应更加稳定，模式更加成熟。“十二五”期间，我国天然气消费年均增速为12.4%。天然气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年产量跃居世界第六位，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比由3%提升至6%。预计到“十三五”末，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比提升至8.3%到10%。

21世纪初我国经济水平飞速上升，天然气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在供应驱动以及价格驱动下，全国天然气消费量从2002年的302亿立方米增至2015年的1932亿立方米，年均增速高达15.32%。2016年同比增长6.6%。今年以来，我国天然气消费呈现爆发式增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新发布数据显示，2017年上半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1146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5.2%。

（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条件，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敏感经济和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具有积极作用。城市化和城市发展已经成为我国整体发展战略的核心内容，1998年以来，我国城镇化率以每年1.5%-2.2%的速度持续增长。截至2016年底，我国城镇化率已达到57.35%，城市经济对我国GDP的贡献率已超过70%。我国城市的发展表明城市化发展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拉动力量。目前，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仍是我国城市化进程中的紧迫问题，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挤、道路发展难以适应城市发展、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等；中小城市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和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我国仍处于大

规模城市化刚刚起步的阶段，未来十多年，我国的城市化进程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的研究成果，我国城市化水平将由 2001 年的 37% 提高到 2013 年的 60% 左右，城市化率每年将提高 1.2 个百分点。“十二五”时期全国城镇化率已超过 50%，实现由农民社会向市民社会的里程碑式跨越。伴随着我国整个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城市人口数量快速增长，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需要不断增加，基础设施投资于 GDP 的比重不断上升，目前，基础设施投资占 GDP 得比重已经由上个世纪的 80 年代的 4.4% 上升到约 8% 到 9% 左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公共服务功能，社会性、公益性是其主要特点，其发展一直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因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变动均会对公司收入和利润产生重要的影响，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2、营业利润来源单一，容易受经济结构调整的影响，盈利能力压力较大。

3、“十三五”期间，随着公司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股权投资的持续投入，由此形成的资金需求将会给公司的融资带来压力，对外融资规模也将相应扩大，带来较大的债务压力。

公司将积极拓展市场化业务，推动产业升级，提高公司的运营和营利能力，力争深化国企转型。

五、公司 2018 年经营计划

1、积极参与并扩大资本市场经营，继续推进并完成富马高科挂牌上市。

2、着力优化国资布局和投资企业结构，坚持进退有序，依法合规压缩产权管理层级，进一步提高资本运营效率和投资回报。

3、充分行使出资人权利、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对参控股企业、授权经营企业运营监管和服务，保障全市供水、供气，提升公交运营服务水平，推进公交优先发展和省级公交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4、有序开展项目建设和资源整合，有效提高集团市场化投资、建设和运

营能力。

六、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过违约现象。

七、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能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

发行人是由马鞍山市人民政府 100%控股的企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三）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公司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五）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八、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 2017 年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为 85,209.83 万元，主要是关联方借款和配套出资款等。具体项目如下：

对手方单位	是否关联方	交易内容	利率	期限	决策程序	期末余额	所属科目
马鞍山市立医疗集团	非关联方	借款				3670.00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农发行转贷借款	同期基准	20 年	公司董事会决议	4460.61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宁安铁路地方配套出资款	无	无	公司董事会决议，实际控制人审批同意	36,230.00	其他应收款
博望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农发行转贷借款	同期基准	20 年	公司董事会决议	18378.21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市滨江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无	3 年	公司董事会决议	22471.01	其他应收款
合计						85,209.83	

本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九、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及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执行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违反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六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并且尽本公司所知，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二、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发生向法院申请重整、和解或破产清算等事项。

三、公司债券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发行的公司债券并未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管理层涉嫌违法犯罪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等事项。

五、其他重大事项

经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发行人下属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马鞍山华神建材工业有限公司公开征集受让方，协议转让所持华菱星马全部股份。星马集团本次拟协议转让华菱星马 24,136,112 股股份，华神建材本次拟协议转让华菱星马 60,544,793 股股份。星马集团及华神建材本次拟协议转让华菱星马合计 84,680,90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24%。

2017 年 6 月 20 日，华菱星马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结果的公告》，按照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有关程序，最终确定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为正式受让方。

2017 年 6 月 27 日，华菱星马刊登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若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华菱星马控股股东，华菱星马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不再纳入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范围。

2017 年 8 月 2 日，华菱星马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年10月26日，华菱星马接到控股股东星马集团的通知，星马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华神建材与恒天集团经友好协商，决定终止股份转让事项并于2017年10月26日签署了《关于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终止协议》。

上述事项将不会对本公司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公司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年4月26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8]3428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审计报告正文（附后）。

二、公司财务报表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附后）。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下列文件的正本在本公司办公场所（地址为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456号汇金国际大厦B座）可供查阅：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如有）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